

证券代码：300482

证券简称：万孚生物

公告编号：2026-038

债券代码：123064

债券简称：万孚转债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债券代码：123064，债券简称：万孚转债
- 2、转股时间：2021年3月8日至2026年8月31日
- 3、调整前转股价格：21.10元/股
- 4、调整后转股价格：20.88元/股
- 5、调整后转股价格生效日期：2026年6月2日

一、关于“万孚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依据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830号”文同意注册的批复，公司于2020年9月1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6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00亿元。经深交所同意，公司6.0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9月23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万孚转债”，债券代码“123064”。

根据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在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之后，当公司因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息等情况（不包括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相应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具体调整办法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times k)/(1+n+k)$ 。

其中：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

本率， k 为该次增发新股率或配股率， A 为该次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该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公司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二、关于“万孚转债”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和《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 2021 年 3 月 8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为 93.55 元/股。

2020 年 9 月 15 日，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计 109,260 股。“万孚转债”转股价格由 93.55 元/股调整为 93.5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2 月 4 日生效。

2021 年 5 月 26 日，根据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年度利润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因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依法不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之后的股本总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5 元（含税），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万孚转债”转股价格由 93.57 元/股调整为 71.64 元/股。

2021 年 7 月 23 日，因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股本减少，“万孚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前为 71.64 元/股，调整后为 71.65 元/股。

2022 年 2 月 10 日，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及股票价格走势等因素，公司董事会决定将“万孚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人民币 52.00 元/股。

2022 年 6 月 6 日，因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股本减少，“万孚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前为 52.00 元/股，调整后为 52.01 元/股。

2022 年 6 月 14 日，公司根据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实施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年度利润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因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依法不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之后的股本总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万孚转债”转股价格由 52.01 元/股调整为 51.71 元/股。

2022 年 9 月 14 日，因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股本减少，“万孚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前为 51.71 元/股，调整后为 51.73 元/股。

2023 年 5 月 18 日，公司根据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实施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年度利润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因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依法不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之后的股本总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5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万孚转债”转股价格由 51.73 元/股调整为 51.23 元/股。

2024 年 4 月 8 日，因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公司股本增加，“万孚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51.23 元/股调整为 49.73 元/股。

2024 年 5 月 27 日，因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导致公司股本减少，“万孚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49.73 元/股调整为 49.72 元/股。

根据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24 年 6 月 5 日，公司实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年度利润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因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依法不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之后的股本总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万孚转债”转股价格由 49.72 元/股调整为 49.32 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6 月 5 日生效。

2024 年 7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4 年 7 月 24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12.82 元/股的授

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236 名激励对象授予 1,339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在确定首次授予日后的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4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因此本激励计划首次股份实际授予激励对象人数为 232 人,实际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334 万股,其中通过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份方式授予的股份为 1,007.79 万股。股份上市日为 2024 年 8 月 23 日。本次新增股份登记完成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万孚转债”转股价格由 49.32 元/股调整为 48.56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8 月 23 日起生效。

2024 年 9 月 11 日,因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股本减少,“万孚转债”转股价格由 48.56 元/股调整为 48.58 元/股。

2024 年 12 月 25 日,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综合考虑当前市场环境、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等因素,公司董事会决定将“万孚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人民币 27.00 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12 月 26 日起生效。

2025 年 5 月 13 日,公司实施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年度利润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 元(含税)。每股现金分红为 0.40 元。“万孚转债”转股价格由 27 元/股调整为 26.60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5 月 20 日起生效。

2025 年 9 月 17 日,因股权激励计划终止,公司完成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总数为 13,340,000 股,根据转股价格调整公式,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万孚转债”的转股价格为 27.00 元/股。

2026 年 1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万孚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综合考虑当前市场环境、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等因素,公司董事会决定将“万孚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人民币 21.10 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6 年 1 月 15 日起生效。

三、本次“万孚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实施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年度利润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因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依法不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之后的股本总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2 元(含税),剩

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权利，因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 1,431,679 股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因此，根据股票市值不变原则，公司按照公司总股本（含公司回购专户已回购的股份）折算的每股现金分红=实际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含公司回购专户已回购的股份）= 102,664,544.18 元 /468,088,698 股=0.2193271 元，即以 0.2193271 元计算每股现金红利。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 2026-037)，股权登记日为 2026 年 6 月 1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6 年 6 月 2 日。

根据转股价格调整公式，本次年度利润分派实施完成后，“万孚转债”的转股价格 $P_1 = (P_0 - D) = 20.88$ 元/股。

($P_0 = 21.10$ 元/股， $D = 0.2193271$ 元/股)

综上，“万孚转债”转股价格由 21.10 元/股调整为 20.88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6 年 6 月 2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5 日